

证券代码：300866

证券简称：安克创新

公告编号：2025-104

债券代码：123257

债券简称：安克转债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星期二）在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39号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一期七栋7楼701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23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阳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10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2024 年及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由于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配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祝芳浩、熊康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 2022 年、2024 年及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成就，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以 2025 年 10 月 28 日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以 124.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授予 50,893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南京海翼远致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天津海翼远扬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翼远致”）收购控

股子公司深圳海翼智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翼智新”）4.2659%的股权，海翼远致将在本次收购完成后进行相应减资，其部分有限合伙人将相应减少其持有的海翼远致的合伙份额。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海翼智新的股权比例将上升至 86.2627%。

本次交易旨在进一步强化公司对海翼智新的控制力，提升双方在业务运营和管理等方面的协同效应。这一战略举措一方面有助于提高海翼智新员工的凝聚力，另一方面也将有助于促进海翼智新持续稳定发展，从而推动公司整体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祝芳浩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